

### 1.2.1.13 老带新协议

####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财经商贸学院 指导青年教师协议

甲方：马莉

乙方：汤燕羽

丙方：财经商贸学院

为培养青年教师尽快掌握教学规律和教学方法，及时了解和跟踪青年教师的课堂教学情况，提高青年教师的课堂教学质量与教学水平，同时也为增强新老教师间的相互了解和沟通，财经商贸学院（丙方）特聘请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马莉作为青年教师汤燕羽的指导教师，经甲方、乙方及丙方共同协商，达成以下协议：

##### 1、甲方职责：

检查青年教师教学准备情况（教案或讲稿、实验准备等）

每周跟堂听乙方课 1 学时，对课堂教学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向青年教师提出解决或改进的意见，并跟踪执行效果。

检查作业（实验报告）布置和批改情况，了解、协助解决或反映教学环节中存在的其他问题。

期中、期末各完成一份指导工作措施，上交丙方。

##### 2、乙方职责：

积极配合甲方的指导工作：

每周听课不少于 2 课时，对教学环节中出现的的情况和问题及时向指导教师反映；

期中、期末各完成一份接受指导工作总结，上交丙方。

##### 3、丙方职责：

对该协议的实施提供必要的支持和保证；

对甲方给予一定的工作量补贴；

对考核优秀的青年教师的指导教师给予适当的奖励；对考核不合格的青年教师，将扣除其本学期的部分业绩酬金，对其指导教师将扣除部

分补贴工作量。

本协议自签字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为一年，如有不尽事宜，由三方协议解决，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甲方、乙方和丙方各存一份。

指导教师（甲方）

青年教师（乙方）

系部（丙方）盖章

日期：2019.9.1

